

2021年度玉溪市水利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序号	制定计划 任务部门 名称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户 数	任务时间	检查方式	制定依据	实施检查 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玉溪市水利局	水土保持 检查	对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及水土保持设施运行 情况的监督检查	生产建设单位	5%	2021年4 月—11月	实地核查 、 书面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2.《云南省水土保持条例》	市级组织 实施检查	
2	玉溪市水利局	水利工程 安全检查	水利工程安全生产检查	重点检查在建及运行中 型水库工程	中型在建水 库工程50%， 中型运行水 库工程25%。	2021年4 月—10月	实地核查 、 书面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3.《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规定》	市级组织 实施检查	
3	玉溪市水利局	取用水检 查	对单位取用水行为的监 督检查	市级发证取水户及重点 取水户	2%	2021年8 月—10月	实地核查 、 书面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2.《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3.《取水许可管理办法》； 4.《云南省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 管理办法》	市级组织 实施检查	
4	玉溪市水利局	涉河项目 检查	对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 项目的行政检查	玉溪市水利局2020年度 许可的河道管理范围内 建设项目的各类市场主 体	5%	2021年4 月—12月	实地核查 、 书面检查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 关规定》	各县、 (市)区 局按照 2020年许 可事项实 施检查	

5	玉溪市水利局	洪水影响评价检查	对编制洪水影响评价报告非防洪建设项目的行政检查	玉溪市水利局2020年度许可的非防洪建设项目的各类市场主体	5%	2021年4月—11月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2.《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3.《水利部关于加强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水汛〔2017〕359号）	市级组织实施检查	2020年共许可1件（元江县那诺一库扩建工程防洪影响评价报告行政许可决定书延期）
6	玉溪市水利局	防汛检查	对防汛抗洪工作的行政检查	已建中小型水库管理单位	5%	2021年4月—11月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条例》； 3.《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 4.《云南省防洪条例》； 5.《云南省抗旱条例》	市级组织实施检查	全市共有591座中小型水库，*5%≈30座 计划：每个县（市、区）各2个乡镇，每个乡镇各2座中小型水库
7	玉溪市水利局	水利工程质量检查	对水利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水利工程建设市场主体（重点检查在建中、小型水库工程项目法人及各参建单位）	5%	2021年4月—10月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3.《水利工程质量事故处理暂行规定》	市水利局建管中心（监督站）实施检查	
8	玉溪市水利局	检测资质检查	对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及其检测活动的监督检查	已获得云南省水利厅颁发的乙级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且目前在玉溪各在建水利工程建设项目中实施检测的单位。	10%	2021年4月—11月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	市水利局建管中心（监督站）实施检查	

9	玉溪市水利局	水利工程检查	对已审批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的行政检查	水利工程建设市场主体（近五年审批的项目）	10%	2021年1月—12月	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2.《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3.《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4.《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 5.《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简政放权取消和调整部分省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市级组织实施检查	
10	玉溪市水利局	水利工程市场主体市场行为检查	对水利工程市场主体市场行为及合同执行情况的检查	水利工程建设市场主体（重点检查在建中小型水利工程项目法人及各参建单位）	5%	2021年4月—10月	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	1.《云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管理办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3.《云南省招标投标条例》	市级组织实施检查	